【錄取報到切結書】

本人 (身分證統一編號： 參加110學年度

|  |  |  |  |
| --- | --- | --- | --- |
| □特色招生專業群科 | □技優甄審 | □完全免試 | □其他:\_\_\_\_\_\_\_ |

入學管道獲錄取，茲依學校規定辦理報到手續，並恪守下列規定：

1. 本人不再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若欲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需按下表時間填具錄取管道招生簡章所附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由本人及父母(或監護人)親送錄取學校辦理，取得放棄錄取資格後，始得報名後續各入學管道。

|  |  |  |
| --- | --- | --- |
| 升學管道 | 放棄錄取資格時間 | 「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格式 |
| 特色招生 | 110年6月18日(五)上午11：00前 | 110學年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審入學簡章第353頁，附表四 |
| 技優甄審 | 110年6月18日(五)中午12：00前 | 110 學年度花蓮區國民中學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簡章第18頁，附表三 |
| 完全免試 | 109年6月18日(五)下午3：00前 | 110學年花蓮區完全免試入學簡章第25頁，附表四 |

1. 本人因就讀國中尚未發放畢業證書，於此切結在**新生成長營**時補繳畢業證書。

此致

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

學生簽名：\_\_\_\_\_\_\_\_\_\_\_\_\_\_\_，父母(或監護人)簽名：\_\_\_\_\_\_\_\_\_\_\_\_\_\_\_\_

中華民國110年6月17日